

#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 3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会议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情况，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评价指引，在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方面开展了扎实、深入的工作，内控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对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重点控制活动均依法合规进行，从而能够有效防范经营风险，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达成。该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当前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内控制度执行和监督管理的实际情况。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该专项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最新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

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在担任本公司各专项审计工作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有关责任和义务，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能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要求，出具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报告。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担保及开展票据池/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系出于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在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内的信贷提供担保，可提高控股子公司的银行信用，帮助其解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增强其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票据池/资金池业务可以将应收票据和待开应付票据等金融资产统筹管理，减少资金占用，优化财务结构，提高资金利用率。上述相关业务风险均处于可控范围，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为适当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资金使用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计划利用闲

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此举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此次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该事项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 0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八、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及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是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提出的,主要是为了规避汇率或利率、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变动带来的经营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有助于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内部已经建立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机制,有利于加强交易风险管理。该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

**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我们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反映了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及审计委员会对会计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决议签字页，供独立董事签署使用)

独立董事：

---

郑高利

---

许小明

---

樊德珠

2024 年 4 月 18 日